

网络团购的火爆与背后的危机

本报记者 余英茂



(资料图片)

核心提示

眼下,一种新兴的消费方式——网络团购正在兴起。仅仅数月间,团购网站的数量已从个位数猛增至1726家,郑州也出现了20多家团购网站。然而,火爆的背后,网络团购行业乱象纷呈,消费者对团购网站的投诉也增至日均5起,超过80%的网民对团购网站的信用产生了质疑。岁末年初,网络团购也进入了高潮,那么团购乱象何在何方?新的一年,网络团购将走向何方?记者进行了调查采访。

“千团大战”

网络团购,就是由团购网站联系商家,替消费者“砍”出较低的折扣价,消费者点击鼠标即可购买优惠的商品或服务。上周末,爱好美食的市民赵女士带上一家三口走进陇海路上的一家餐厅,吃了一顿感觉很划算的饭:“我们参加了网络团购活动,原价106元的自助餐打2折,每人只花了21元钱,超值!以后有团购我还会来。”一个偶然的机会,在同事的推荐下,赵女士参加了一家美发店推出的网络团购活动,原价58元的洗剪吹服务,团购者8元就可以享受到。看到这种消费方式比较实惠,赵女士从此喜欢上了网络团购,一发而不可收。她说,如今,她买衣服、做发型乃至买餐巾纸,都要参加网络团购。

刘女士只是众多“团购达人”中的一个,现在,很多市民在聊天时都会询问:“今天,你参加团购了吗?”在一家文化公司上班的方建波,隔三差五地就要登陆一个个团购网站进行浏览、比较,然后通过QQ,和好友分享团购优惠信息。他的同事也经常参加网络团购,平时聊天时,大家热议的话题之一就是哪个团购活动比较实惠。“以前我去唱KTV每次要花200多元,团购后几十元就行了。现在我看电影、去KTV都参加网络团购,省了不少钱,作为工薪族,开支就等于增收啊!在我的带动下,我周围的几个男士也开始迷上了网络团购。”方说。

50元的3D电影票15元能买到,139元的火锅39元搞定……随着互联网的飞速发展,网络团

购悄然形成热潮,小到纸巾、一顿饭,大至家居建材、轿车,有人戏称“只有想不到,没有团不到”。较大的优惠幅度是团购网站的“杀手锏”。记者浏览众多团购网站看到,餐饮、娱乐是网络团购的热门项目,电影票、服装、化妆品、婚纱摄影、美容美发等是网民团购较多的商品或服务,团购折扣多在3折以下,甚至低至0.5折。通过网络团购,网民得到了实惠,很多商家也乐意借此扩大业务量。东明路上的一家餐厅推出了网络团购活动,原价128元的火锅团购价30元。商家原本预计最多能吸引三五百人,没想到后来来了1000多人,这让餐厅经理感受到了网络的强大魔力:“这么低的价格我是在赔本赚吆喝,但通过团购饭店吸引了人气,提高了知名度,很多人还成了回头客,买卖双方都获得了双赢!”

2010年3月4日,国内第一家团购网站美团网上线。很快,网络团购以折扣高、购物简单快捷等特点,吸引了众多消费者,不少年轻人更是“我为团狂”。据某知名团购网站调查,网络团购者多为年轻白领,77%为女性。业内人士透露,办团购网站其实像“摆地摊一样简单”,投入一万多元,三五个人就可搞定,一人维护网站运行,一个做商务谈判,买个网站域名和空间,就能把团购网站办起来。如此低的门槛对于创业者吸引力很大,一时间团购网站如雨后春笋般兴起,数量激增,迅速发展成“千团大战”。

独立团导航网站团800的最新统计显示,到2010年年底,国内团购网站已达1726家,每天平均有4.7家团购网站上线,全国月均有超过4000万人访问团购网站,去年国内网络团购销售额约为20亿元,平均每秒发生1.12单团购。郑州也出现了团购网20多家,涉及郑州的团购网站近800个。一家团购网站的营销总监告诉记者,该网站郑州注册用户已达30多万人,经常上线的有20余万人,说明郑州人的消费意识并不比一线城市落后。

飞速发展的同时,网络团购行业也出现了种种乱象,欺骗消费者的事层出不穷。去年,中国消费者协会接到的网络团购投诉攀升三成以上。近日发布的《2010年网络团购用户研究报告》显示:用户团购遇到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产品、服务、价格、送货等环节。

知名度颇高的315电子投诉统计显示,网络团购已成为该网站受理的十大类投诉之一。在该网上,记者看到消费者遭遇的网络团购“陷阱”五花八门:拿着影院的团购票,却被告知该场次的电影取消了;网络团

乱象丛生

购的化妆品虽然价低,却是即将过期的;带着团购券去消费时,商家要求另外加钱;以低价为诱饵吸引团购者下订单,付款后团购网站却失踪了……团购的价格打折了,不少消费者得到的服务也大打折扣。市民王小姐向记者投诉说,最近她团购了一家火锅店的套餐,听说是团购的,服务员脸色马上“晴转多云”,变得爱理不理的,转身去招呼其他顾客了。菜也上得特别慢,多次催促后,发现端上来的菜和不是团购的顾客相比,分量几乎“缩水”了一半,商家明显地偷工减料了。王小姐气愤地说:“虽然网络团购享受的是优惠价,可是实际感觉却很憋屈!”



(资料图片)



网络团购房子的人们排队(资料图片)

新闻时评

编辑 陈培营 杨怀锁 电话 67655289 E-mail:cpyp@163.com

图书馆中的乞丐与知识里的天堂

从2003年起,杭州市图书馆就开始对所有读者免费开放,包括乞丐和拾荒者,图书馆对这些特殊读者的唯一要求,就是把手洗干净再阅读。这一举措推行以来,引起一些读者的不满。“我无权拒绝他们进入内读书,但您有权选择离开。”18晚上,杭州市图书馆馆长褚树青两年前的这句话在微博上被大量转发。(1月19日《新民晚报》)图书馆,顾名思义,就是让人看书的地方。1975年,国际图联在法国里昂召开的图书馆功能科研会上将图书馆的社会功能列为:保存人类文化遗产、开展社会教育、传递科学信息、开发智力资源。这是众人比较认同的图书馆的传统功能。现在的图书馆则还有休闲功能、社区功能、旅游功能等。可以说,公共图书馆的功能和一般图书馆的功能大致一样,由于它属于社会公共资源,具有公共性,所以是一个更加平等的人人可以穿行其中的自由空间。就是说,公共图书馆存在的意义,是它要向所有享有公民权的人开放,而不是针对经过挑选的特定群体。图书馆世界,是人人共享的世界。“只要你的穿着和举止不是特别出格,比如赤膊或大声喧哗,你都可以免费的进入这里看书、休息、听音乐甚至交朋友”。这样的做法,只不过是回应了公共图书馆的常识意义,甚至算不上善举。对人的尊重,对众生平等的尊重,对普世价值的尊重,在本地社会一直是稀缺品,因而,让乞丐和拾荒者进入公共图书馆进行阅读,难免让一些人诧异、不舒服。

乞丐和拾荒者到公共图书馆读书,是他们的权利,是他们的权利。公共图书馆的管理者保证他们在哪里读书,是他们理应承担的责任,是他们责任所在,是他们在做该做的分内事。底层的人也是人,这样说是因为人们习惯了某些人对他们的歧视,一些人时常不把处在社会弱势地位的同胞当人看。一位网友说的好,每个人都有读书的权利。太阳不会因为乞丐和拾荒者的身份而拒绝给予他们阳光。人的权利和尊严不是被赐予的,是与生俱有的,是争取来的。权利和尊严中有这样的概念:当乞丐和拾荒者的权利都不会受到侵犯,都有他们应有的尊严,人人才能有真正的权利和尊严。

自然界旖旎的风景不是天堂,知识里才有天堂。博尔赫斯曾说:“如果有天堂,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杭州市图书馆里面有乞丐和拾荒者静静地读书,正是天堂里的风景。从另一个意义上说,社会公平的实现,靠的是点滴的汇集。杭州市图书馆的公平是在社会文明、社会进步的一边做事。他们的人性化行为,他们的仁爱之心,他们的包容胸襟,让处在寒冬冷里的本土人感到了一种少有的温暖。今语

“纳税少不准购车”的建议何其荒唐

如果居民不纳税,购车占用公共设施就是不合理的,“给国家增加了额外负担”,为了治堵,应该规定只有企业或年纳税5万元以上的个人才有购车资格——这是浙江省政协委员周建桥在该省政协会议上提出的建议。(1月17日《东方早报》)

这样的“雷人”建议可笑至极。一个人即使不缴纳个人所得税,但他的吃、穿、住、用、行时时刻刻都在纳税。比如买一袋售价2元的食盐,里面包含0.29元的增值税和0.03元的城建税,喝一瓶售价3元的啤酒,就为国

家贡献了近0.7元的税收;去餐馆吃一顿饭或去理发店理一次发,花销的5.5%是营业税和城建税……没有哪个活着的人是不纳税的,这是基本常识。堂堂政协委员连这个常识都不懂,让人情何以堪?对于民众而言,“法无禁止即可为”,纳税多也好,少也罢,购车都是公民的正当权利。政府在交通设施上的投入来自全体纳税人,所建交通设施亦为全体民众共享,岂能将公民分为三六九等,允许有些人占用公共设施而禁止另一些人占用?依此类推,纳税较少的人是不

是也没有权利在大街上行走,因为城市街道同样是公共设施?如此荒唐,真是无以复加。如此雷人的建议,其实有一定的代表性。很多地方对待汽车的态度是复杂的:收取税费时唯恐汽车太少,治理拥堵时又嫌汽车太多;拉动内需时刺激汽车消费,治理拥堵时又想抑制汽车使用。政府既然通过汽车消费获得了大量收入,就该承担起扩大道路资源、保证道路畅通等公共服务职能;广大车主既然为政府作出了贡献,就有权享受更好的道路交通服务。晏扬

回归公路公益性从公布撤站时间表始

交通运输部18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副部长翁孟勇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没有收费公路的政策,就没有中国交通的现状,收费公路政策对支撑中国交通体系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推进作用。随着它的发展,也暴露出一些缺陷,确实存在着对收费的相关政策需要进一步规范、完善的问题。(1月18日中国新闻网)

“要致富,少生孩子多修路”。收费公路为我国交通建设引入市场机制,多方资金参与提供了一条新路,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基础条件,这是无可置疑的。但是,收费公路的问题不在经营模式,而在于对收费的监管,直至取消所有的收费公路,还民于路。对此,交通部提出将来要全部取消二级公路收费,希望能出一个最终取消所有公路收费站的时间表,而且在这一过渡期必须强化对路桥收费的监管,遏制乱收费侵害民众利益的事件发生。诚然,随着燃油税费改革的深入,逐步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已经启动,到去年底为止,17个省已全部取消了政府还贷的二级公路收费站,撤销站点1723个,总里程9万公里。但是,要看到公路收费站林立,过往司机苦不堪言,早已成为一大社会顽疾。交通部很有必要以河南农民时建锋诈骗368万元高速公路通行费案为契机,对全国高速公路收费乱象进行一次清理,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严肃查处和问责。并以此来推动及早谋划回归公路的公益性质,最终还路于民。易刚

解决“房奴”问题 政府责无旁贷

1月17日,上海市长韩正表示,目前的制度解决不了大批青年人、新上海人的住房难题。如果政策制定者不能感同身受他们的紧迫感,不去解决他们的“蜗居”、“房奴”的问题,上海就没有未来(1月19日《中国青年报》)。目前,困扰城市发展的“房奴”问题已经不是上海一个城市的问题,现在城市的房价实在是太高了,不仅普通老百姓买不起,就是白领、金领也只能望而却步,在一眼望不到边的高房价面前,人们除了叹息,只好等待。韩市长说“房奴”问题不解决,上海没有未来,在上海这样的大城市,能做“房奴”就是“蜗居”也已经是一种幸福了,很多人连“房奴”都做不起,而被迫逃离“北上广”这些一线城市。

当前,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房子作为一种特殊商品,既是人们生活的必需品,也成了投资品,要让政府通过“有形之手”强制拉低房价显然违背市场经济规律,也是不现实的。但政府要想解决城市部分特殊人群的住房需求,如让为城市可持续发展的高素质人才有房子住,建设一批廉租房、经济适用房,以满足这些特殊人群的需要,这个问题应该不会很难。但现在问题的关键是,我国廉租房、经济适用房政策虽然数年前就已经推出,但至今仍然未见成效。一是这样的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建得比较少。城市土地宝贵,用于建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的土地多了,卖给开发商建商品房的用地就少了,不划算。二是即使建了一些廉租房、经济适用房,也不是这些人能租到和买到的。排队抢购经济适用房的事件屡屡见诸媒体,有的地方对这些房子的购买者审核不严,以致有人拥有几套这样的房子,而实际符合标准的人却买不到租不到,群众很有意见。

基于此,要真正解决“房奴”问题,首先,政府应当转变观念,发展城市房地产固然重要,但不能再把城市房地产对GDP的贡献率看做政府的首要考量,城市发展首先要满足城市人的居住权。其次,政府应当加大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的建设,关注民生,努力使城市居民“住有所居”是当务之急的大事。在目前高房价的形势下,加强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建设,一方面能够解决部分居民住房困难问题提供保障,另一方面对拉动经济发展、扩大就业、带动相关行业发展、增加未来市场房屋供应量起着促进作用。政府应主动对城市住房问题进行供给干预,解决瓶颈制约,完善住房的保障体系,最终让租房而暂时又买不起高价房的市民都能为政府提供的廉租房或经济适用房所覆盖。飞扬



天呈漫画 当心把你也纳了

购物卡具有不具名、不挂失、安全与方便、可反复充值使用,使它成为行贿受贿的最佳工具,有人戏称送礼送购物卡实际上就是给人送个“电子红包”。